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4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臺北大學歷史學系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4 年度下半年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臺北大學歷史學系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二) 待改善事項 【學士班部分】 該系以「具備人文素養」做為學士班核心能力之一，然未有相關積極做法予以落實。	學士班核心能力中的「具備人文素養」，指對自我本源的認識、對他者同情的理解、對文化廣博的興趣。歷史學為人文學科之基礎知識，歷史系為培養人文素養的搖籃，在教學上重視對學生具備涵養、多元觀點、博雅知識的潛移默化。就本系開設開程來說，諸如文化人類學、歷史宗教學導論、臺灣藝術史、三鶯地區的人文與藝術、中國文物藝術史、中國學術思想史、西方近代思潮等，也是往這個方向努力。此外，本系開設豐富的臺灣史課程，學生透過相關課程能瞭解鄉土，並以不同的技藝書寫週遭的歷史，讓學生關心鄉土社會與公共議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雖已開設文化人類學、歷史宗教學導論、臺灣藝術史等課程，然未有具體培養學生「具備人文素養」核心能力之做法，例如：規劃對應該項核心能力之必修或必選課程與檢核方式。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 【建議事項】 宜增開或要求學生選修跨文史哲、美學或藝術的課程， <u>以培養學生具備人文素養。</u>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題，實踐公民責任，亦是落實人文素養的做法。(參見附件 1-1)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學士班部分】</p> <p>該系每學年雖開授不少課程，但至 104 學年度只有 9 門課程參與「學習品保計畫」，且僅有「納粹德國」課程參加「教師教學效能精進實驗計畫」，有待增加。</p>	<p>一、針對「學習品保計畫」部分：</p> <p>本校自 103 年 (103.01-103.12) 始，為配合「教學卓越計畫」，開始推動「學習品保計畫」，而校方是採取局部實驗方式進行，故並不要求每系所有課程全面參與，僅要求 102 學年下學期 (103.02-103.07)，每系導入 5 門課程。(參見附件 1-2) 其後，在 103 學年上學期 (103.08-104.01) 本系又導入 5 門課程。104 年 (104.01-104.12) 始，校方要求每年導入十門課，故本系在 103 學年下學期 (104.02-104.07) 導入 4 門課程，104 學年上學期 (104.08-105.01) 導入 6 門課程。本系報告書頁 73 所指九門課，其實是在更新資料時只採計 103 學年資料，而未納入 102 學年下學期之資料所造成之誤會，謹此致</p>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該系資料誤植，故修改參與「學習品保計畫」之件數統計年度。 2. 該系目前確實僅有 1 門「納粹德國」課程參加「教師教學效能精進實驗計畫」，教師宜再積極申請。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該系每學年雖開授不少課程，但 103 學年度只有 9 門課程參與「學習品保計畫」，且僅有「納粹德國」課程參加「教師教學效能精進實驗計畫」，有待增加。</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歉。由於本系是配合校方之「學習品保計畫」要求辦理，故只有部分課程參與。俟校方擴大辦理時，本系會導入更多課程。</p> <p>二、針對「教師教學效能精進實驗計畫」部分：</p> <p>本系確實只有「納粹德國」課程參加，惟本校教學發展中心在推動本計畫時，是以徵詢方式邀請本校歷屆教學優良教師參加。(參見附件 1-3) 人文學院唯本系伍碧雯老師之「納粹德國」課程受邀參與實驗，(參見附件 1-4) 所以才會讓評鑑委員誤會本系不積極參與，謹此致歉。</p>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共同部分】</p> <p>學生對教師的教學評量，除少數班級有進行教學回饋問卷，大多在學期末才進行教學意見調查，無法適時反應教師在學</p>	<p>本校教務處除了有期末的教學評量以外，其實也有要求學生填寫期中教學意見，期間約為第 7 至第 9 週之間。填寫完畢後，結果會通知任課教師。(參見附件 5-1)</p>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依據自我評鑑報告第 32 頁提及，教學意見調查表係於學期末進行，而申復申請書之附件 5-1 為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資料，非屬本次評鑑資料範圍。</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期中的教學狀況。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學士班部分】</p> <p>該系在三大課程領域中，已針對「世界史」與「臺灣史」進行對課程架構的檢討與修訂，但「中國史」領域至今尚未進行檢討和修訂。</p>	<p>本系在 102 學年下學期時，即已對中國史結構進行檢討。本系「中國史」共有 9 名教師，「中國史」課程一直以來亦為本系之重點項目，調整與否影響深遠。為求慎重，本系先行邀請了臺灣大學歷史系甘懷真教授、政治大學歷史系劉祥光教授、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系陳秀鳳教授三位系主任，蒞系分享課程改革心得，供全體同仁參考。(參見附件 5-2) 之後，本系依往例由「中國史」授課教師組成任務小組，考量各方訊息以及本系之教學實況。最後，「中國史」領域維持現有課程規畫。(參見附件 5-3) 此小組決議依程序提交「系務會議」討論，經同仁們充份交換意見後，暫不調整該領域的課程結構。(參見附件 5-4)</p>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中國史」領域雖已進行檢討，但仍需持續精進，並參考他校課程規劃，與時俱進。</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p> <p>【待改善事項】</p> <p>該系在三大課程領域中，已針對「世界史」與「臺灣史」進行對課程架構的檢討與修訂，<u>雖「中國史」領域亦進行檢討，但仍維持舊制，尚有改善空間。</u></p>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